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强烈意识 尊重自然 顺应自然 保护自然 自觉践行绿色生活 共同建设美丽迪庆



围绕环境质量改善总目标 推进环保宣教核心工作

环境保护部部长陈吉宁在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上指出:“我们今年在部署2017年环保工作的时候,专门把环保的宣传教育作为环保工作的核心工作,肯定和强调了环保宣教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从全国环境保护工作几十年的发展历程看,环保工作是靠宣教起家的。认清新形势,适应新常态,领会新要求,环保工作还要靠宣传教育发扬光大。”

提高认识 抓住环保宣教工作主方向

当前面临的环境污染问题是政府、企业和公众共同参与环境治理效果尚不明显的体现,而环保宣教正是构建环境共同治理体系的关键所在。因此,把环保宣教作为环保工作的核心工作,是保障人民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的需要。

环保宣教有利于发现问题,找准方向,激发动力。环保宣教是对既往工作的总结和反思,对已有经验的提炼和提升,在开展宣教过程中必然促使我们去思考工作中存在的不足,进一步调整工作思路。通过将环保工作以报道、总结等形式推向了社会,避免了工作中可能出现的闭门造车困境;通过媒体互动反馈,能够优化环保工作,提升环境管理工作实效。也有利于发现工作中的薄弱点,发现环保部门想为而无力作为、想管而管不好的困境,进而推动相关部门共同思考,形成各部门齐抓共管的良好格局。环保宣教工作对先进经验做法的报道宣传,有利于转化成环境管理工作提升的动力,尤其是对于好经验好做法的总结推广,可以给其他地区、部门解决类似环境问题提供借鉴,更好地提供环境管理指导,也将给被宣传对象更大的工作动力和鞭策,推动环境管理工作提升。

环保宣教是提高公众参与质量的重要前提。公众参与可以有效改进环境保护工作,《环境保护法》也明确了相关制度。但长期以来,存在参与度低、参与领域有限等问题。重视环保宣教可以强化环境保护工作的社会基础,推动环境共同治理体系的完善。要提高公众参与环境管理工作的质量,有赖于公众环境意识和环境认知的增强;通过环保宣教,可以搭建更多沟通渠道,助力公众掌握更多环境信息,从而提高参与质量,推进环保工作。

环保宣教是政府加强环境管理的新型方式和提高企业守法自觉性的基本方法。大量存在的企业违法排污是造成环境污染的直接原因之一,而解决问题的途径除了严格执法、加大处罚力度外,加强地方政府与企业之间的沟通同样重要。通过环保宣教,可以增强企业对法律的认识和理解,帮助企业挖掘减少排污的途径,也可以改变企业对于利润和社会影响的追求理念,从而推动企业守法。提高企业守法自觉性。相对于行政处罚等传统管理手段,柔性管理手段具有成本低、灵活性强、企业配合度高等优势,已逐渐从辅助性的行政管理手段变得与传统管理手段同等重要。环保宣教具有舆论引导、行政指导作用,可以作为政府加强环境管理的新方法,提高政府的环境管理效率。

环保宣教推动社会达成环保共识,凝聚社会合力。认识环保宣教在达成社会环境共识、提高公众参与质量、促进企业守法自觉及创新政府管理方式等方面的重要意义,可为环境共同治理的成功奠定社会基础。而共识的达成依赖于有效

的信息沟通和交流,大力开展环保宣教将极大提高环境信息交流的效率,推进环境保护社会共识的达成,有利于形成环境保护的良好氛围,凝聚环境保护的社会合力。环境问题从来不是小部分人的问题,保护环境也不仅仅是环保部门的工作,要从根本上解决环境问题,需要全体社会成员的共同参与,更好地提升环保工作。同时,环保宣教工作还承担着唤醒和培育社会大众环境意识的职责,只有切实加强环保宣教工作,才能促使社会大众形成良好的环保理念,将环保作为个体的自觉行动。从行政执法的角度而言,环保宣教工作促进了各类污染源企业不断增强环保理念,实现从不敢违法、不能违法到不想违法、不愿违法的转变,才能从根本上解决各类环境违法问题。

认清形势 找准环保宣教工作主方向

当前,很多地方环保部门为提高公众环境道德素养、普及环境法律法规和知识、积极开展宣教工作下了大力气,动了脑筋,取得了好成效,其中不乏立意新颖之举,值得学习借鉴。但存在宣教模式单一,不与时俱进等问题,难以发挥宣教的软实力。

对环保宣教的重要性认识不够。环保宣教的效果是长期的、潜移默化的,并非立竿见影,却又不可或缺。日常工作中因为难以看到显著成绩,容易滋生做与不做一个样、做好做坏一个样的想法。工作热情不足,没有下功夫深入研究如何做好环保宣教工作。

与公众有效沟通等方面能力不足。由于当前环境状况与人民群众期待尚有一定差距,公众看到的问题比成绩多,因此存在怕宣传、怕曝光的心理,只愿闷声做事,不愿抛头露面。

对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适应性不足。相关部门缺乏和媒体打交道的经验,担心如果言语造成歧义或被曲解,反而会起到反作用。有时过于保守,对环境热点难点问题报道不报忧,遇到问题绕着走,不做正面回应。没有把其作为宣教平台好好加以利用,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有所欠缺。

环保宣教手段创新突破不足,方式老化,没有及时跟上时代步伐。比如,每年习惯性地几个与环境有关的纪念日开展一些宣教活动,活动内容枯燥乏味,难以引起受众足够的热情;一些好的方法没有完善的配套措施,宣教与执法相脱离,与中心工作相脱离;一些宣传内容介绍的环境知识、政策法规等陈旧过时;有的工作重承诺轻兑现重形式轻落实,一定程度上挫伤了群众参与环保的积极性,导致参与积极性打折扣。

以上问题,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环保宣教的作用。如今,国家层面大力弘扬生态文明理念,为环保宣教注入了新鲜血液。必须抓住机遇,找准工作主方向,将环保宣教作为核心工作加以推进,进一步提高环保宣教工作的主观能动性和创新能力。

加强学习 不断探索总结环保宣教工作的规律特点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把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摆上更加突出的位置,提出了一



系列新部署、新举措和新要求。随着生态文明建设工作不断推进,全面深化改革,将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工作逐步推向深入,环境质量改善的复杂性、艰巨性、长期性,环境保护优化经济发展的紧迫性、必要性,需要得到公众的理解。新媒体快速发展,网络舆论环境日益复杂,环境信息的传播形式和方法亟待调整等问题。是环境保护工作面临的一些新情况,环保宣教工作应正视新的挑战。

公众容易被误导。虽然公众的环境意识正在逐步增强,但面对环境问题,一些人仍然会习惯性地袖手旁观和批评指责,而不会从自身的角度去主动思考和推动解决环境问题。政府和企业信息公开工作正在稳步推进,但公众主动通过登录政府及环保部门网站等渠道,查看了解环保工作信息情况不多,对于环保工作的关注和热情不够。在环境知识不足和环保信息了解不充分的情况下,虚假信息、信谣传谣很容易乘虚而入。

企业对法律和政策学习领会不够。由于改革不断深入,法律法规相应修订,政策层出不穷,标准逐步提高,及时学习和掌握相关环境保护政策和要求,对一些企业的负责人有一定困难。也有企业存在技术更新速度跟不上标准提高和政策更新速度等情况,使标准、政策落地难度加大。环保宣教能力和水平不足。地方环保工作压力大、任务重,工作人员数量严重不足。部分人员存在能力不强、专业技术水平不高等情况,成为制约环境保护工作顺利开展的瓶颈。

社会组织对环保工作的促进作用不明显。一些社会组织发展缓慢,不成体系,参与环保工作存在无序和盲目等情况,难以发挥其实际价值和意义。

面对上述新情况和新挑战,环保宣教作为对外的窗口,要真正走进人群,融入人心,对于环境保护工作大局而言要增强使命感责任感,也要增强工作主动性。

加强组织领导,提升环保宣教能力。增强责任意识,加强对环保宣教工作的组织领导,围绕环境保护生态文明建设重点工作,制定方案,分解目标,形成分工明确、责任明晰,上下贯通、管理有序、实施科学的环保宣教机制。推进环境宣教机构、人员配备能力建设;多渠道加大经费投入,提升环境宣传教育能力。

树立大环保意识,形成公众参与机制。环保宣教工作涉及面广,带有很强的社会性,仅靠环保部门自身的力量远远不够。要抓住机遇,主动作为,借力发挥,扩大环境宣传工作影响力。不

断提高各阶层人士的环境意识。使宣教工作逐步由虚走向实,越来越贴近生活,贴近大众,团结和凝聚更多的人参与环保、支持环保、实践环保。调整环保宣教角度,强化宣传环保部门与人民群众是紧密的利益共同体这一理念,树立严格执法、善作为的形象,敢于直面问题,善于通过公开曝光推动环境问题解决,为民造福。

勇于创新,增强实效。认真组织开展富有特色、形式新颖、实效性强的环境宣教活动,要针对群众所盼、所想、所愿,立足提高公众环境意识、法律意识和环保满意度,不断丰富宣教内容、创新宣教形式,增强宣传教育效果。对不同对象采取不同对策,通过督、宣、传、引的方法推进工作力度,督促地方党委政府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制度;对企业及时传达好环保规划、法规、政策;对公众主动宣讲环保理念,化解误会和矛盾,形成每个人都应当是环境保护的责任人、参与人的意识;对社会组织正确引导,有序管理从而补充环保队伍,协助政府监督。让百姓切身认识和体会到与环保部门同呼吸、共命运,实现消除隔阂、凝聚共识、形成合力的目标。

发挥主观能动性 推进环保宣教核心工作

将环保宣教作为环保工作的核心工作加以推进,真正触及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核心地带,有助于提高现有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效率。意味着环境治理将步入更高水平,环境治理进一步迈向全面系统、综合治理的康庄大道。

强化生态环保新闻宣传。一是加强主流媒体宣传,公开环境信息,增加环境透明度。与电视台(广播台)沟通合作,开设“环保在线”“环保在行动”“环保直通车”等环保宣传专栏(题),播出采访报道、重点热点工作新闻报道、环保专题片、公益广告等扩大环境宣传的覆盖面,增强宣传效果。与党报党刊沟通合作,开设“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等栏目。刊发生态环保工作的日常动态报道、重点项目重点工作的跟踪报道、采访报道、环保知识、公益广告等内容。二是抓好网络宣传。做好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工作,及时公布环保重大决策部署、法律法规、政策解读、项目公示、重要举措等,宣传环境保护创新发展、重点工作取得的成果,充分满足社会公众的环境知情权,做到主要题材不漏报、动态新闻更新快;充分利用重要网络媒体网站、论坛、微博、微信、手机报等宣传平台开展宣传,多渠道开展生态环保宣传教育。三是抓好环境舆情监测和舆论引导。严格落实环境舆情收集、监测、研判、移交和引导机制,建立完善重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机制,提高舆论引导能力和水平;根据重大舆情动向,有针对性地做好舆论引导,防止不良炒作,保障环境舆情稳定;加强环保新闻发布,严格落实新闻发布制度,实现新闻发布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紧紧围绕环境保护中心工作,组织开展新闻发布工作。

深化生态环保社会宣传。一是丰富环保主题宣传。以“6·5”世界环境日、“4·22”地球日、“12·4”国家宪法日等重大节日为契机,各级环保部门

联合相关部门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主题鲜明、适合公众参与的环境宣传活动。二是深化环保“七进”活动。持续开展生态文明和环保宣传“进社区、进学校、进乡村”等“七进”活动,并进一步向寺院、景区等延伸,做到有氛围、有效果,在全社会牢固树立生态文明理念。三是引导环保公众参与,开展环保义务监督员、环保志愿者招募、管理工作,充分发挥其作用;积极搭建公众参与平台,带动社会各界积极参与环境保护与生态文明建设,组织开展“环保公众开放日”活动;开展关爱山川河流志愿服务宣传活动,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为主题,以宣传生态环境保护为重点,组织志愿者在山川河流、公园湿地和重要水源地周边,清理生活垃圾,绿化美化环境,倡导绿色生活,共建天蓝、地绿、水净的美好家园。

推进生态文明绿色系列创建工作。一是完善工作机制,突出特色,提升水平,丰富绿色创建活动内容,扩大绿色创建的社会影响。加强与党委宣传部等部门沟通合作,积极组织开展“生态文明县区”“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环境教育基地”等申报创建工作。二是认真做好“绿色学校创建先进工作者”“绿色学校创建优秀教师”“环保(小)卫士”“绿色园丁”“绿色使者”等绿色创建先进人物推荐评选工作。组织开展生态文明知识竞赛、“寻找绿色人物”等活动。激发环保文艺创作活力,努力推出更多有影响力的环保题材文艺作品。

加大环境教育培训力度。一是抓住关键少数,深化党政干部环境教育。加强与党校联动,将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纳入各级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培训内容,提高生态文明理念,增强环保意识和责任。二是强化社会环境宣传教育,通过环保系统领导干部、聘请专家教授和环保模范代表,有针对性选择中小学、重点企业、乡村等组织开展环保科普知识、生态文明(创建)、环保法律法规讲座(环保讲堂),丰富环境宣传教育内容。以提高中小学生保护环境、爱护环境、美化环境的意识,发挥小手牵大手作用;提升企业的环境责任意识,了解企业困难,征求企业对环保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调动全社会的力量积极推进环保工作,动员广大群众积极参与、监督环保工作,引导人民群众广泛关注、支持环保工作。三是加强环保系统干部职工自身学习培训,加强理论学习,持续推进“三严三实”“两学一做”专题教育,开展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and 党内各项规章制度学习,注重把学习内容与实际工作相结合,与环保工作实际相结合,不断提高干部职工的理论素养和党性修养,促进各项工作高标准高质量落实;强化业务培训,提升环境业务素质和能力;创新学习方式,充分利用网络、报刊、集体学习等时机,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理论知识,同时针对自身相关业务,交流讨论,不断提升干部职工业务素质,做到坐下来能写,站起来能讲,走出去能干,能够适应形势和任务的要求,整体推进环境宣传教育工作上水平。

环境保护工作不仅仅要抓好环境管理工作,也要抓好环保宣教工作,只有一手抓管理、一手抓宣传,在全社会形成人人关心环境质量、人人参与环境保护、人人抵制环境违法的良好氛围,才能从根本上解决环境问题。推进环保宣教这个核心工作,才能增强全社会生态环境意识,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形成公众依法、理性、有序参与环保工作的新局面。(州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迪庆州启动农村生活垃圾连片综合整治工作

农村环境保护是我国环境保护的重要组成部分,事关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事关农业的健康发展,事关农村的和谐稳定,事关国家的可持续发展。云南省环境保护厅等10部门联合下发了《关于印发云南省农村垃圾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云建村[2016]100号)。文件明确指出:将按照“新房新村、生态文化、宜居宜业”的要求,结合全省农村实际,以发动农民的自主性和积极性为切入点,以实现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为目标,逐步建立健全“户分类、组保洁、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长效治理模式,加大投入,健全机制,发动群众,科学施策,着力建成一批村容整洁、生态良好、基础设施完善的新农村,形成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与提升乡风文明相互促进的良好局面。

为什么要大力推进迪庆农村生活垃圾综合整治工程?

一是迪庆农村生活垃圾综合整治是保护和改善农村生产环境和农民生活环境的需要。迪庆州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资金缺乏,缺少垃圾收集、转运和处理的相关配套设施。全州多属于山区、半山区,且有大大江大河阻隔,交通条件复杂,垃圾收集处理困难,加之村民环保

意识不高,垃圾随意焚烧、倾倒入沟和江边等现象较为常见。长期堆积的垃圾侵占土地,堵塞沟渠、污染河流,严重影响环境卫生;同时垃圾腐烂霉变产生的恶臭、含硫等有毒气体、粉尘和细小颗粒物随风飞扬,致使区域空气质量下降;垃圾中释放的硫化物等以及就地焚烧垃圾所产生的有毒有害气体更是给群众的身心健康构成巨大威胁。摆上农村生活垃圾综合整治是迪庆州人民群众长期强烈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是保护和改善农村生产环境和农民生活环境的迫切需求。

二是迪庆农村生活垃圾综合整治是满足农民群众不断提高的生活质量水平的需要。随着迪庆经济的快速发展,群众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对生活质量的追求也与日俱增,其中环境质量的改善是提升生活质量和生活水平的最主要内容。重视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党的一贯的战略思想,“三农”问题始终是关系党和人民事业发展的全局性和根本性问题。农村生活垃圾综合整治有利于人民群众生产环境、生活环境和生活质量的改善和提高,有利于人民精神生活的健康发展,有利于“生产发展、生活富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建设,有利于提高政府

形象,增强对党和政府的向心力。三是迪庆农村生活垃圾综合整治是改善投资环境,促进迪庆经济发展的需要。迪庆州幅员辽阔,旅游资源集雪山、峡谷、高山草甸、宗教和民族风情为一体,构成了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多民族、多文化、多宗教和睦相处的“香格里拉”胜景。“三江并流”世界自然遗产核心区84%的面积在迪庆境内,白马雪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碧塔海、纳帕海等省级自然保护区的面积占全州国土面积的13.4%。旅游资源十分丰富。农村生活垃圾综合整治改善旅游景观环境,营造良好的旅游氛围,增加旅游景观魅力和吸引力,促进旅游业的持续快速发展,推动农村群众摆脱贫困走向富裕。

迪庆州委、州人民政府一直以来高度重视农村环境保护工作。在全面深入开展“环境综合整治 建设美丽迪庆”行动取得实效的基础上,2016年迪庆州委办公室、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了《迪庆州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深入开展提升人居环境行动。行动以“建设‘美丽迪庆、宜居迪庆、和谐家园’”为主题,在农村开展改路、改房、改水、改电、改厨、改灶和清洁水源、清洁田园、清洁家园的“七改三清”行动,着力

改善城乡环境质量、承载功能、居住条件、特色风貌,努力建设生态宜居、美丽幸福的和谐家园,让人民生活更健康、更美好。”全面改善迪庆广大农村地区生活垃圾状况,是建设“美丽迪庆”,提升人居环境的迫切需要。

近年来,迪庆州环保局认真组织编制全州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实施方案,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截至目前,开展完成三县(市)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11个,总投资1445万元。2015年在维西县示范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总投资1200万元。2016年实施第三批14个“传统村落”示范建设项目,总投资2170万元。一系列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为迪庆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

2015年迪庆州环保局编制完成《迪庆州农村生活垃圾综合整治实施方案》,《方案》总体目标是达到迪庆广大农村地区生活垃圾的及时收集、转运、处理,营造良好的生活、经济、发展环境。项目已向发改、环保等多渠道申报筹集资金,有望年内启动实施。2017年组织编制完成香格里拉市、德钦县、维西县《农村生活垃圾连片综合整治实施方案》,进一步科学布局项目点位,优化收运、处置系统,为下一步建设实施提供了科学依据。(办公室 苟帅)



2016年11月,由著名导演杨小朴执导,中国环境报社与中央新闻纪录电影制片厂(集团)等单位联合摄制的生态环保纪录片《一江清水向东流》在我州滇金丝猴国家公园等地拍摄。该片是响应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保护好三江水源”等重要讲话而组织策划的一部6集纪录片,对更好地宣传迪庆独特的旅游资源,向海内外展示独具魅力的高原风光,提升迪庆州知名度将发挥积极作用。

